AKZY 20 26 - 201
SB-4W 合同 - 029

医疗设备购销合同

买方：安康市中医医院　　卖方：陕西康和盛商贸有限公司

地址：安康市巴山东路47号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永信路1200号帽珥塚小区1号楼2层商铺213室内

电话：0915-8183604　　电话：18429050999

买卖双方经充分协商，本着平等互利、诚实守信的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守信执行。

第一条：产品名称、型号、数量及价款

序号	产品名称	型号	厂家名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1	关节镜系统（详见附件一投标分项报价表）	OPTO-WE114K（详见附件一投标分项报价表）	广东欧谱曼迪科技有限公司（详见附件一投标分项报价表）	套	1	1385000	1385000
合计金额（人民币大写）：壹佰叁拾捌万伍仟元整（1385000.00元）							
注明：一、附件一投标分项报价表；附件二技术规格偏离表：附件二中标通知书 二、本合同根据招标标号为：SZCTC-H260929的政府招标结果签订，详细配置、保修条款等以招标文件为准（卖方投标文件中保修条款优于招标文件保修条款之处，以卖方投标文件保修条款为准）。 三、上述金额、合计费用均已包含设备货款、包装、方案、软硬件、运输、装卸、安装调试、保修及技术服务、税费等卖方妥善履行本合同项下义务所需的全部费用，除双方另有书面约定外买方无需就本合同履行向卖方或第三方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第二条：付款方式

2.1 付款形式为银行汇款，买方根据卖方合同约定的开户行和账号办理银行汇票或电汇。

2.2 合同签订生效后，卖方凭正式合同、正式发票、预付款等额银行保函向买方申请支付，一个月内买方支付合同总价60%的预付款；设备全部安装、调试完成并验收合格后，卖方凭正式发票、验收报告向买方申请支付，一个月内支付合同总价的30%；卖方全面履行合同约定且无遗留问题，剩余10%未付款项一年内付清。

2.3 卖方指定收款账户：陕西康和盛商贸有限公司

帐号：61050166371100002357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康分行营业部

2.4 发票要求：买方每次付款前，卖方均应向买方提供等额增值税专用发票或普通发票，买方收到相应发票后付款。卖方未能按约提供相应发票的，买方有权顺延付款且无需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2.5 银行保函要求：相关费用由卖方承担。卖方未按要求提供的，买方有权拒绝付款直至收到符合要求的银行保函等付款申请材料后按约支付，卖方因此产生的任何损失自行承担。

第三条：设备包装、发运及运输

3.1 按出厂原包装，确保产品/设备不在运输、装卸、安装前保管中因包装问题受损。

3.2 卖方在设备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24小时内或货到买方48小时前通知买方，以准备接设备。

3.3 设备送至买方时，应经买方指定签收人签收（签收人的签收仅代表对产品数量、装箱外观的初步查验，不代表买方认可箱内设备无误及是否符合约定标准）；未经买方指定签收人签收，均视为未送达/未交付，一切后果由卖方承担。

3.4 设备在交付买方并经买方签收前发生的风险均由卖方负责。

3.5 因产品包装、质量、卖方/卖方委托的运输方的卸货不当等任何原因造成设备、买方、卖方、第三方损失均由卖方承担。

第四条：设备到货期

卖方确保在签订本合同后30天内将本合同所涉全部设备送达买方。

第五条：安装和培训

5.1：设备运送到医院前卖方通知买方作好安装前的准备工作（场地、电源、水源等）。

5.2：一切运输、搬运、保险和安装费用由卖方承担。

5.3：设备的安装由卖方联系厂家工程师完成，买方协助。卖方确保设备应在签订本合同后30个日历日内（买方要求延迟完成的，以买方要求的时间为准）完成安装调试并通过买方验收。

5.4 卖方负责买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具体时间双方协商确定，协商不能确定的则以买方通知为准。

第六条：验收

6.1：安装调试完毕后卖方应及时通知买方，买方确定验收时间。设备的验收需合同双方共同在场进行，即

厂家工程师、合同卖方和买方，买方确定验收时间并通知卖方后，任何一方未按时参加的，视为其认可买方验收意见。

6.2：卖方必须按照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授权制造商来提供原厂制造设备，对产品的数量、品种、包装及外观等进行全面细致的检查，并向买方移交，买方发现与合同不符或与装箱单不符时及时向卖方提出，卖方应及时给予协调和必要时进行更换解决，因此导致的任何损失均由卖方承担。

6.3 买方对卖方提供的设备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卖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买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买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买方才做最终验收。

6.4 对技术复杂的设备，买方有权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6.5 设备安装调试合格后，双方在<装箱验收单>和<安装报告书>上签字确认后，即完成验收，保修期自验收合格之日开始起算。

6.6 买方的验收仅是对设备数量、外观、基本功能的初步查验，不免除卖方应对产品承担的质量责任。

第七条：保修

7.1 ：保修期为 3 年（如国家或地方行政部门规定的质保期长于前述期限的，则以该较长期限为准），终身维护。起算时间以第 6.5 款约定为准。保修期满后，如买方仍需卖方提供维保的，卖方承诺将继续按照不低于本合同（含相应招投标文件约定）约定的保修、维保标准提供服务。

7.2 ：保修期内卖方负责免费（包括配件）为买方维修本合同所提供的产品和履行承诺的条款。

7.3 ：保修期内卖方接到买方维修通知后应在 24 小时内到达买方现场进行维修，并承诺在到场 48 小时内完成维修，否则卖方应向买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根据延迟天数，按买方此设备日平均收入的等额计，收入量化不便或日平均收入不足 5000 元的，均按 5000 元/日计）。

7.4 ：卖方有义务为本合同所提供的产品进行终身维护和免费升级，买方明确告知无需卖方再提供的除外。

第八条：违约责任

8.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8.2 如卖方事先未征得买方同意并得到买方的谅解而单方面延迟交货（包含拒绝交货、全部或部分延期、交货产品种类或质量不合格、未按约定完成安装调试、未按约定完成等，下同），买方有权加收违约金。每延误一

周（不足一周的按一周计）的违约金按本合同总费用的0.5%计收，直至完成交货或完成服务为止。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5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买方有权按前述约定收取违约金、追究卖方违约责任，同时有权选择是否终止合同。

8.3 卖方提供的设备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诉讼，均由卖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8.4 因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引起的设备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8.5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卖方遇到可能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买方。买方在收到卖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或对卖方加收违约金。每延误一周（不足一周的按一周计）的违约金按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合同价格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买方有权按前述约定收取违约金、追究卖方违约责任，同时有权选择是否终止合同。

8.6 违约终止合同：未按合同要求提供设备或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或违背本合同第九条中的保证内容，买方有权终止合同，对卖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并加收本合同总费用30%的违约金，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对卖方进行相应的处罚。

8.7 如果卖方违背本合同任何条款，且自买方对该等违约发出通知后在买方给予的改正期限内没有纠正或取得买方谅解的，卖方应向买方支付本合同总费用10%的违约金并承担由此给买方造成的一切损失，同时买方有权选择是否解除本合同。

8.8 本合同所涉的买方损失均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被索赔、被处罚、被罚款、被要求承担补充/连带责任等损失及买方因此支出的诉讼费、鉴定费、律师费（无论是否提请诉讼或仲裁程序）、差旅费等费用。

第九条：产品保证

9.1：卖方向买方保证 根据本合同所提供的产品是符合本合同约定的公司所生产的最新产品，其质量（包括安装、各项参数）均符合国家规定、行业标准及本合同约定。

9.2：卖方向买方提供生产厂家和卖方的全套资质。进口设备需提供报关手续。

9.3 卖方保证具备履行本合同项下约定业务所需及招标要求明确的资质。

9.4 本合同签署程序、项下合作业务开展、后续相关审计（如有）等，如买方需卖方配合办理相应审批、备案手续、提供资料或需要卖方提供其他必要配合的，卖方保证将按照买方及有权机关的要求进行办理/提供。

第十条：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0.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10.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10.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120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一条：合同争议解决

11.1 因设备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设备质量进行鉴定。设备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买方承担；设备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卖方承担。

11.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买卖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在买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法院提起诉讼。

11.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二条：安全责任

卖方、卖方人员（包括卖方委托办理合同事项的人员、厂家工程师）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包括但不限于生产、运输、拆装卸、安装调试、后续维修维保、前往/离开买方地点途中等）受到伤害或造成买方、第三方损害的，相应责任由卖方自行承担。

第十三条：合同生效及其它

13.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13.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13.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四条：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4.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50条、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合同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买卖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

14.2 卖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五条：本合同一式六份，卖方执一份，买方留存五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合同条款

买　方：安康市中医医院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人：

签订日期：2026.11.18

卖　方：陕西康和盛商贸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朱越

授权代表人：

签订日期：2026.11.18

三、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关节镜系统设备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SZCTC-H260929

投标人名称：陕西康和盛商贸有限公司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制造厂家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交货期
1	4K 超高清摄像主机	OPTO-WE114K	广东欧谱曼迪科技有限公司（品牌：康美）	1 套	398000.00	398000.00	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全部货物的配送、安装调试工作
2	导光束	FIB-A3035	广东欧谱曼迪科技有限公司（品牌：康美）	2 根	6500.00	13000.00	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全部货物的配送、安装调试工作
3	4K 摄像头	OPTO-CHD104KH	广东欧谱曼迪科技有限公司（品牌：康美）	2 台	268000.00	536000.00	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全部货物的配送、安装调试工作
4	关节内窥镜镜头	NT.SE.8006	天津正天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注册人：纳通生物科技(天津)有限公司】（品牌：康美）	3 套	50000.00	150000.00	合同签订后 30 个日历日内完成全部货物的配送、安装调试工作

5	动力系统	NT.SE.8001	天津正天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注册人：纳通生物科技(天津)有限公司】（品牌：康美）	1套	218000.00	218000.00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完成全部货物的配送、安装调试工作
6	其他配套产品（手术器械）	ZXCr6111等	青岛智兴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1批	70000.00	70000.00	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完成全部货物的配送、安装调试工作
金额合计（大写）：壹佰叁拾捌万伍仟元整						1385000.00	
注：以上报价包括：货物费、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技术服务费（含联络费、培训费、调试费、保修费）、税费、验收费、相关费用及不可预见费等完成本项目内容所需的一切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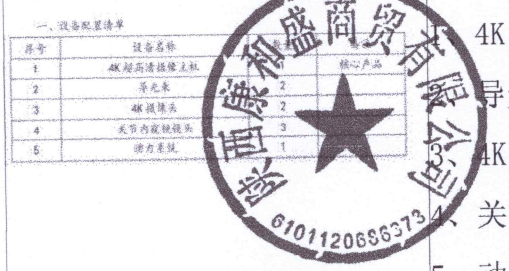
投标人（盖公章）：陕西康和盛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6 年 11 月 10 日

六、技术规格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陕西康和盛商贸有限公司　　招标编号：SZCTC-H260929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内容	偏离情况	说明
1	一、设备配置清单  一、设备配置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备注 1 4K超高清摄像主机 1 核心产品 2 导光束 2 3 4K摄像头 2 4 关节内窥镜镜头 3 5 动力系统 1	一、设备配置清单 1、4K超高清摄像主机 1套 2、导光束 2根 3、4K摄像头 2个 4、关节内窥镜镜头3套 5、动力系统 1套 6、其他配套器械 1批	响应	见266-267页配置清单
2	二、设备参数需求 高清摄像主机、导光束、4K摄像头、关节内窥镜镜头、及动力系统主机系同一品牌。	二、设备参数需求 高清摄像主机、导光束、4K摄像头、关节内窥镜镜头及动力系统主机均为同一品牌CONMED。	响应	见279、203-209页说明函/摄像彩页
3	（一）4K 超高清摄像主机（1套）	（一）4K 超高清摄像主机（1套）	响应	见266页配置清单
4	*1.主机、光源、拍照录像一体式主机，有效使用寿命≥10 年。	1.主机、光源、拍照录像一体式主机，有效使用寿命≥10 年。	响应	见100页摄像系统说明书P15
5	1.1 包括摄像主机、摄像头、关节镜、监视器在内的全链路真实4K 影像，分辨率≥4096×2160，需提供说明书作为证明资料；	1.1 设备包括摄像主机、摄像头、关节镜、监视器在内的全链路真实4K影像，分辨率4096×2160	响应	见87、90页摄像系统说明书P2、5
6	1.2 视频输出接口包含 DP、HDMI、4×3G-SDI、12G-SDI、DVI	1.2 设备视频输出接口包含DP、HDMI、4×3G-SDI、	响应	见94、96页摄像系统说

	等；	12G-SDI、DVI 等；		明书 P9、11
7	1.3 当摄像系统的 SFR 值为 50%和 30%时，对应的空间频率标称值分别为 25C/° 和 30C/° ；	1.3 当摄像系统的 SFR 值为 50%和 30%时，对应的空间频率标称值分别为 25C/° 和 30C/° ；	响应	见 87 页摄像系统说明书 P2
8	1.4 摄像系统的静态图像宽容度≥100，需提供说明书作为证明资料；	1.4 设备摄像系统的静态图像宽容度 100	响应	见 87 页摄像系统说明书 P2
9	1.5 预设手术模式≥5 种，包括椎间孔镜、关节镜、小关节镜、耳鼻喉镜等；	1.5 预设手术模式 10 种，包括椎间孔镜、关节镜、小关节镜、耳鼻喉镜等；	响应	见 200 页摄像系统技术白皮书 P5
10	1.6 具有白光光强自适应调节功能，可根据环境自动调节光源亮度，无需手动调整，光源收敛速度≤100ms。	1.6 设备具有白光光强自适应调节功能，可根据环境自动调节光源亮度，无需手动调整，光源收敛速度小于 100ms。	响应	见 206 页摄像彩页 P4
11	1.7 智能图像增强功能≥3 个，对图像细节、暗场、色彩进行专项智能优化。	1.7 智能图像增强功能 3 个，对图像细节、暗场、色彩进行专项智能优化。	响应	见 200 页摄像系统技术白皮书 P5
12	1.8 图像处理模块采用 FPGA 图像处理单元接收图像信息并完成处理，接口类型为 USB3.0，支持 4K 拍照与录像功能，分辨率≥3840×2160。	1.8 图像处理模块采用 FPGA 图像处理单元接收图像信息并完成处理，接口类型为 USB3.0，支持 4K 拍照与录像功能，分辨率 3840×2160。	响应	见 199 页摄像系统技术白皮书 P4
13	2.光源。 2.1 采用 LED 光源；	2.光源。 2.1 采用 LED 光源；	响应	见 87 页摄像系统说明书 P2

14	*2.2 LED 光源寿命≥30000 小时；	2.2 LED 光源寿命大于 36000 小时；	响应	见 88 页摄像系统说明书 P3
15	2.2.1 自检功能：实时查看光源模块状态，包括使用时长、光源温度、光源功率等；	2.2.1 自检功能：实时查看光源模块状态，包括使用时长、光源温度、光源功率等；	响应	见 200 页摄像系统技术白皮书 P5
16	2.2.2 具有灯泡更换提示功能；	2.2.2 具有灯泡更换提示功能；	响应	见 200 页摄像系统技术白皮书 P5
17	（二）导光束（2 根）	（二）导光束（2 根）	响应	见 266 页配置清单
18	1．导光束支持压力蒸气灭菌；	1．导光束支持压力蒸气灭菌；	响应	见 173 页导光束说明书 P2
19	2．导光束重量≤0.3S52g；	2.导光束重量 352g（易清洁，易操作，易消毒）	正偏离	见 200 页摄像系统技术白皮书 P5
20	3．导光束长≥3.5m。	3．导光束长 3.5m。	响应	见 200 页摄像系统技术白皮书 P5
21	（三）4K 摄像头（2 个）	（三）4K 摄像头（2 个）	响应	见 266 页配置清单
22	*1．4K CMOS 传感器≥3 个；	1．4K CMOS 传感器 3 个；	响应	见 199 页摄像系统技术白皮书 P4
23	2．最近调焦距离≤23mm；	2．最近调焦距离 23mm；	响应	见 87 页摄像系统说明书 P2
24	3．摄像头按键≥3 个；	3．摄像头按键 3 个；	响应	见 94 页摄像

				系统说明书 P9
25	4. 按钮功能≥10 种，包括色调切换、白平衡、色彩增强、细节增强、暗场增强、科室切换、拍照、录像、亮度+、亮度-；	4. 设备按钮功能 10 种，包括色调切换、白平衡、色彩增强、细节增强、暗场增强、科室切换、拍照、录像、亮度+、亮度-；	响应	见 95 页摄像系统说明书 P10
26	5. 摄像头防水等级：IPX7，支持低温等离子灭菌。	5. 摄像头防水等级：IPX7，支持低温等离子灭菌。	响应	见 97、101 页摄像系统说明书 P12、16
27	（四）关节内窥镜镜头（3 套）	（四）关节内窥镜镜头（3 套）	响应	见 266 页配置清单
28	*1. 关节镜：4mm 30 度，长度≤170mm，2 根（含镜鞘闭孔器）；2. 9mm 30 度，长度≤152mm，1 根（含镜鞘闭孔器）；	*1. 关节镜：4mm 30 度，长度 157mm，2 根（含镜鞘闭孔器）；2. 9mm 30 度，长度 151. 7mm，1 根（含镜鞘闭孔器）；	响应	见 116-117 页纳通说明书 P9、P10
29	2. 照度≥1500Lx，有效景深：≥3-100mm；	2. 设备照度大于 1500Lx，有效景深：3-100mm；	响应	见 117 页纳通说明书 P10
30	3. 蓝宝石镜片，高硬度，耐磨、防腐蚀；	3. 采用蓝宝石物镜镜片，高硬度，耐磨、防腐蚀；	响应	见 207 页摄像彩页 P5
31	4. 套管采用一键式快速卡口设计，全面满足关节镜手术需要；穿刺锥采用精钢材料。	4. 套管采用快接镜鞘：一键式快速卡口设计，全面满足关节镜手术需要；穿刺锥采用精钢材料。	响应	见 207 页摄像彩页 P5
32	（五）动力系统主机（1 台）	（五）动力系统主机（1 台）	响应	见 266 页配置清单

33	1．主机 1.1．双插孔模式，2 个手柄插孔具有相同的动力（速度及扭矩），且有相同的动力输出，最高转速≥100000rpm；	1．主机 1.1．双插孔模式，2 个手柄插孔具有相同的动力（速度及扭矩），且有相同的动力输出，最高转速 100000rpm；	响应	见 208 页摄像彩页 P6
34	1.2．两个超大彩色触摸显示屏，可显示所连接的手柄类型、转速、模式、方向等信息；	1.2．两个超大彩色触摸显示屏，可显示所连接的手柄类型、转速、模式、方向等信息；	响应	见 139 页纳通说明书 P32
35	1.3．可自定义往复工作模式频率≥10 次；	1.3．可自定义往复工作模式频率 10 次；	响应	见 145 页纳通说明书 P38
36	1.4．可根据需要设定是否采用窗口锁定功能，保护刨削刀头退出关节囊时对软组织的伤害；	1.4．设备可根据需要设定是否采用窗口锁定功能，保护刨削刀头退出关节囊时对软组织的伤害；	响应	见 144 页纳通说明书 P37
37	2．刨削手柄：2 把	2．刨削手柄：2 把	响应	见 266 页配置清单
38	1.1.可耐受高温高压灭菌刨削手柄，可接驳膝关节、肩关节、髋关节、腕关节刨刀头，踝关节等刨削头；	1.1.可耐受高温高压灭菌刨削手柄，可接驳膝关节、肩关节、髋关节、腕关节刨刀头，踝关节等刨削头；	响应	见 149 页纳通说明书 P42
39	1.2.配合三键式脚踏开关调节速度、运转模式及开关；	1.2.配合三键式脚踏开关调节速度、运转模式及开关；	响应	见 134 页纳通说明书 P27
40	1.3.正反转速度：≥4000cpm 单转模式或多转模式（1 至 10 转）；	1.3.正反转速度：4000cpm 多转模式（1 至 10 转）；	响应	见 247 页纳通检验报告 P11
41	3．显示器：1 台	3．显示器：1 台	响应	见 266 页配

				置清单
42	1.1.分辨率≥3840*2160；	1.1.分辨率 4096*2160；	响应	见 209 页监视器彩页 P1
43	1.2.响应时间≤14ms（典型值）提供技术支持文件证明；	1.2.响应时间 14ms（典型值），已提供技术支持文件证明（产品彩页）；	响应	见 209 页监视器彩页 P1
44	1.3.医疗校正曲线：GAMMA1.8/2.0/2.2/2.4/Native/DICOM；	1.3.医疗校正曲线：GAMMA1.8/2.0/2.2/2.4/Native/DICOM；	响应	见 209 页监视器彩页 P1
45	1.4.支持≥2 种多窗口模式，包括画中画/双画面，提供技术支持文件证明；	1.4.支持 2 种多窗口模式，包括画中画/双画面，已提供技术支持文件证明（产品彩页）；	响应	见 209 页监视器彩页 P1
46	1.5.对角线尺寸：32 寸。	1.5.对角线尺寸：32 寸。	响应	见 209 页监视器彩页 P1
47	4. 配套器械（国内一线大厂产品）	4. 配套器械（国内一线大厂产品：青岛智兴）	响应	见 267 页配置清单
48	1.1 膝关节镜手术器械：1 批 1.1.1 鸭嘴直型咬切钳：1 把； 1.1.2 鸭嘴头翘咬切钳：1 把； 1.1.3 鸭嘴咬切钳左弯：1 把； 1.1.4 鸭嘴咬切钳右弯：1 把； 1.1.5 带锁扣膝关节直型软组织抓取钳：1 把； 1.1.6 钩线钳（方口）：1 把； 1.1.7 探钩（带手柄）：1 把；	1.1 膝关节镜手术器械：1 批 1.1.1 鸭嘴直型咬切钳：1 把； 1.1.2 鸭嘴头翘咬切钳：1 把； 1.1.3 鸭嘴咬切钳左弯：1 把； 1.1.4 鸭嘴咬切钳右弯：1 把； 1.1.5 带锁扣膝关节直型软	响应	见 267 页配置清单

		组织抓取钳：1 把； 1.1.6 钩线钳（方口）：1 把； 1.1.7 探钩（带手柄）：1 把；		
49	1.2.踝关节镜手术器械：1 批 1.2.1 小关节鸭嘴直型咬切钳； 1.2.2 无锁扣直型 软组织抓取钳； 1.2.3 游离体抓取钳：1 把 1.2.4 小关节剥离器；1 把 1.2.5 小关节探钩；1 把 1.2.6 小关节杯状刮匙；1 把 1.2.7 小关节杯状头翘刮匙；1 把 1.2.8 小关节推结器；1 把 1.2.9 小关节软骨锥（直型）；1 把 1.2.10 小关节软骨锥 30°；1 把 1.2.11 小关节软骨锥 60°；1 把 1.2.12 小关节软骨锥 90°；1 把 1.2.13 推结剪线器；1 把 。	1.2.踝关节镜手术器械：1 批 1.2.1 小关节鸭嘴直型咬切钳； 1.2.2 无锁扣直型 软组织抓取钳； 1.2.3 游离体抓取钳；1 把 1.2.4 小关节剥离器；1 把 1.2.5 小关节探钩；1 把 1.2.6 小关节杯状刮匙；1 把 1.2.7 小关节杯状头翘刮匙；1 把 1.2.8 小关节推结器；1 把 1.2.9 小关节软骨锥（直型）；1 把 1.2.10 小关节软骨锥 30°；1 把 1.2.11 小关节软骨锥 60°；1 把 1.2.12 小关节软骨锥 90°；1 把 1.2.13 推结剪线器；1 把 。	响应	见 267 页配置清单
50	1.3.消毒盒 1.3.1 镜子消毒盒：3 个；	1.3.消毒盒 1.3.1 镜子消毒盒：3 个；	响应	见 266-267 页配置清单

	1.3.2 器械消毒盒：3 个。 1.3.3 配关节镜专用台车：1 个	1.3.2 器械消毒盒：3 个。 1.3.3 配关节镜专用台车：1 个		

注：请对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要求内容逐条响应。（响应、正偏离、负偏离）

投标人（盖公章）：陕西康和盛商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2026 年 11 月 10 日

中 标 通 知 书

陕西康和盛商贸有限公司：

受 安康市中医医院 委托， 陕西中海建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代理的 项目名称 ：关节镜系统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 SZCTC-H260929 ，2026 年 11 月 10 日 采用 公开招标 采购方式，经评标委员会评标， 安康市中医医院 确定 陕西康和盛商贸有限公司 为中标供应商， 中标金额为：¥ 1385000.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叁拾捌万伍仟元）。

请 陕西康和盛商贸有限公司 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与 安康市中医医院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联系人： 朱科长

联 系 方 式 ： 0915-8185908

陕西中海建招标有限责任公司

2026 年 11 月 12 日

温馨提示：

为缓解中小企业融资困难，紫阳县财政局发布了关于做好紫阳县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贵单位如有融资需求，可登录“陕西省政府采购网-陕西省政府采购金融服务平台”了解详情。